**项目**

**合同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陕西省省级政务云国产数据库和中间件监理服务项目 ，订立服务合同。

1.合同含税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 ¥ ）。

2.服务内容：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全部内容。

3.知识产权：甲方对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成果（包括乙方交付的全部成果以及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技术文件）拥有全部权利，包括知识产权、所有权及相应利益。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4.服务期限：自本项目开工之日起至本项目验收合格止。（具体服务日期以合同签订的日期为准）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服务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服务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5.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6.结算：乙方持相关手续向甲方申请付款。

6.1.付款方式：

合同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 ¥ ）；

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先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5%履约的保证金(大写)：人民币 元（ ¥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一次无息退回，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减。

支付方式：

1. 双方自签订合同10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即：(大写)人民币 元（ ¥ ）；
2. 乙方监理服务的项目验收合格后，或在财政预算执行时限内，甲方支付剩余50%合同款项，即：(大写)人民币 元（ ¥ ）。

（3）乙方在甲方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应向甲方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4）上述时间不包括甲方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6.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对其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其提供的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乙方应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对成交投标人未能收到或迟延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7.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设备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8.服务变更

成交后，服务内容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变更调整后的服务价款计算方法和服务期顺延等事宜。

9.验收：服务期满后，由乙方提请验收，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陕西省交通运输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项目全部过程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专家验收费、系统测试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配合验收工作，验收时长以甲方工作进度为准。

10.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辖区法院提请诉讼。

11.不可抗力：

11.1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1.2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通知对方。

11.3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1.4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12.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13.违约责任：

13.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价款，并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并报请有关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3.2如因乙方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13.3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13.4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若因此造成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损害赔偿等。

**14.履行瑕疵**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或履行合同义务有瑕疵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正常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认为理由不正当的有权解除合同，引入第三方提供服务，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服务费并承担甲方因引入第三方继续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

因乙方履行义务存在瑕疵却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履行通知义务不影响甲方自行判断乙方履行情况并行使合同解除权等相关权利。

15.本合同用中文书写。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备案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壹** 份，所有合同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6**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不得分包。

17.保密

17.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2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采购人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17.3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成交投标人提供的技术秘密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18.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9.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涉事宜双方可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下列合同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其他未尽事宜以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日期： | 日期： |